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卫政办发〔2023〕19号

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中卫市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 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 的实施意见》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直属机构：

中卫市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工作方案已经市人民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

（此件公开发布）

中卫市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工作方案

为认真贯彻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关于贯彻落实《计量发展规划（2021-2035年）》的实施意见（宁政发〔2022〕36号），进一步夯实计量基础，充分发挥计量在保障民生、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等方面的重要技术支撑作用，结合我市实际，提出以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和市第五次党代会精神，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经济社会发展重大需求为牵引，以计量技术服务保障为主攻方向，充分调动社会各方资源和力量，加快构建我市现代先进测量体系，为促进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计量基础支撑和保障。

二、发展目标

到2025年，我市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更加完善，计量服务保障能力和计量监管水平显著提升，计量在推动和服务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的地位和作用日益凸显，协同推进计量工作的体制机制进一步完善。

计量服务保障能力持续增强。围绕推动建设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及经济社会发展需要，推进市、县两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与管理，落实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印发《地方社会公用计量标准（用于强制检定工作计量器具）建设指导性目录（试行）》的通知精神，重点加强涉及环境保护、黄河治理、安全生产、节能减排、乡村振兴等领域的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到 2025 年，法定计量检定机构新增社会公用计量标准 10 项。

计量监督管理体制逐步完善。推动完善横向协同、纵向贯通的计量工作协调推进机制，着力形成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计量发展新格局。强化对民生计量、能源转型、环境保护、安全防护、医疗卫生等重点领域的计量监管，推进诚信计量体系建设。到 2025 年，强制检定计量器具受检率达到 95%以上，全市重点用能单位能源计量器具配备率达到国家规定要求，诚信计量示范单位达到 100 家以上。

展望到 2035 年，全市计量科技创新水平大幅提升，部分重点领域计量技术取得重大突破。计量监管持续加强，社会监督作用更加有效，企业计量行为不断规范，计量服务经济社会发展的基础作用更加凸显，基本建立全社会共建、共治、共享的计量发展新格局，形成符合时代发展需求的区域现代先进测量体系。

三、强化计量应用，服务重点领域发展

围绕“抓计量、保安全、促发展”的方针，以满足企业发展中的计量专业技术需求为牵引，深入开展“计量服务企业行”活动。

以能源计量审查为抓手，助力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加强医疗健康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服务质量，确保医用计量器具检定率。

（一）支撑制造业质量提升。聚焦化工产业领域测不全难题，搭建计量服务平台，为化工产业发展提供全产业链的计量测试服务。加强工业制造领域计量检定、校准、测试和检测数据的采集、管理和应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

（二）提升重点领域服务保障能力。加强计量与现代数字技术、网络技术以及产业数字化科研生产平台联动。加快医疗健康等民生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围绕医疗器械、康复理疗设备、营养与保健食品等开展关键计量测试技术应用。加强公共安全领域计量服务体系建设，开展交通监测、新能源汽车电池、充电设施等计量测试技术应用。（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卫生健康委、交通运输局）

（三）支撑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实现。完善碳计量监测体系，针对市内碳排放特点，加强碳中和、碳排放计量测试技术应用，着力健全碳计量领域计量标准建设。充分利用自治区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平台，开展重点用能企业能源计量器具管理，推进能源计量数据实时高效采集、用能单位能耗平衡测试、节能技术方案推广工作，为碳中和、碳排放可测量、可报告、可核查提供有力支撑。建立碳排放计量审查制度，强化重点排放单位的碳

计量要求，在城市和园区开展碳排放计量试点。建立完善资源环境计量体系，推进能耗、水资源、环境监测系统建设，加强能源资源和环境计量数据分析挖掘和利用。加快推进能源资源计量服务示范工程建设，引导和培育能源资源和环境计量服务市场。（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科技局、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水务局、生态环境局）

四、加强计量能力建设，赋能高质量发展

围绕我市经济社会发展和企业计量应用需求，加强计量标准能力建设，采用先进计量器具，提升计量技术支撑能力。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和公益性计量基础设施建设，提升计量技术机构服务市场的能力和水平。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实施质量提升活动，培养高层次计量人才。

（一）完善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科学合理构建我市依法管理的量值传递体系和市场需求导向的量值溯源体系。建立完善适应本地区经济社会发展和实施强制检定的需要，重点支撑食品安全、生产安全、节能减排、环境保护、医疗卫生等领域实施计量监管。县级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要建立满足县域经济社会发展和工作计量器具强制检定的需要，重点支撑生产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等领域实施计量监管。鼓励和推动社会资源参与市场化量值溯源技术服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二）加快计量技术机构建设。深化计量技术机构改革创新

发展，合理布局市、县级计量技术机构和行业主管部门专业计量技术机构。提升计量技术机构服务市场的能力和水平，推动形成一批专业领域服务平台，培育一批专业化、社会化、网络化的服务机构，为经济社会发展和行业创新提供计量测试服务。各县（区）人民政府应加强对计量检定机构任务经费保障力度，不断提升基层计量技术机构强制检定建设、社会公用计量标准建设、量值传递溯源体系建设、计量行政执法技术支撑等能力建设，以促进区域经济建设、科技进步和社会发展。（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财政局，各县（区）人民政府）

（三）加强计量人才队伍建设。依托各类计量服务平台，支持培养科技创新团队、青年科技人才，加大学科带头人培养力度。制定和落实技术机构人才引进和激励政策措施，建立吸引人才、引进人才、培养人才、使用人才、留住人才的用人机制。鼓励计量技术机构创新岗位设置，建立首席计量师、首席工程师等聘任制度。强化注册计量师培养，加强产学研技术合作和人才交流。（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科技局、教育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四）完善企业计量体系。引导企业建立完善与其科研、生产、经营相适应的计量管理制度和保障体系，加大计量投入，加强计量科技创新和人才培养，强化对工业测量过程、测量数据的管理。建立企业计量能力自我声明制度，开展工业企业计量标杆示范。发挥龙头企业和各类计量技术服务机构引领带动作用，实

施中小企业计量伙伴计划，全面提升产业链相关中小企业计量保证能力。鼓励社会各方加强对企业计量发展的资金投入和支持，对企业新购置的计量器具，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市税务局）

（五）支撑质量基础设施一体化发展。积极发挥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等质量基础设施的协同作用，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一体化质量基础支撑服务。推动计量与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领域相关技术规范和标准的相互参考借鉴和共享共用，以精准计量推动标准数据和方法的科学验证。强化检验检测、认证认可领域计量溯源性要求。深化质量基础设施协同服务及应用示范创新，在关键领域形成“计量—标准—检验检测—认证认可”全链条整体技术解决方案。（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五、加强计量监督管理，提升计量监管效能

加强对集贸市场、加油站、眼镜店等领域专项计量监督检查，加强对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监督。创新智慧计量监管模式，推动新时代计量监管创新发展。围绕“诚信计量，放心消费”活动，扩大企业诚信计量公开承诺的覆盖面，打造一批诚信计量示范单位。持续推进计量信用监管，落实“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一）强化民生计量监督管理。实施计量惠民工程，加强供水、供气、供热、电力、通信、公共交通、物流配送、防灾避险

等计量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民生计量保障能力。围绕食品安全、贸易结算、医疗卫生、生态环境等领域的计量监管需求，加强计量器具强制检定能力建设。持续开展集贸市场、加油站、餐饮业、商店、超市、医疗机构、眼镜店、国有粮食企业和基层粮库的专项监督检查，加强对定量包装商品的计量监督。强化乡村民生计量保障，加大对涉农物资的计量监管，推动计量技术服务向农村地区延伸。（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住房城乡建设局、自然资源局、水务局、应急局、交通运输局）

（二）创新智慧计量监管模式。充分运用大数据、区块链、人工智能等技术，探索推行以远程监管、移动监管、预警防控为特征的非现场监管，通过器具智能化、数据系统化，积极打造新型智慧计量体系。推广新型智慧计量监管模式，建立智慧计量监管平台和数据库。鼓励计量技术机构建立智能计量管理系统，推动设备的自动化、数字化改造，打造智慧计量实验室。推广智慧计量理念，支持产业计量云建设，推动企业开展计量检测设备的智能化升级改造，提升质量控制与智慧管理水平，服务智慧工厂建设。（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

（三）推进诚信计量分类监管。完善诚信计量体系，建立以经营者自我承诺为主、政府部门推动为辅、社会各界监督为补充的诚信计量管理模式。在商业、服务业等领域全面开展诚信计量行动，强化市场经营主体责任，推行经营者诚信计量自我承诺，开展诚信计量示范活动。加强基于区块链技术的诚信计量社会共

治可信服务平台建设，完善数据可信、服务透明的诚信计量信息公开机制。建立市场主体计量信用记录，推进计量信用分级分类监管。（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商务局）

（四）加强计量执法体系建设。加强计量执法协作，建立健全查处重大计量违法案件快速反应机制和执法联动机制。加强计量作弊防控技术和查处技术研究，严厉查处制造、销售和使用带有作弊功能计量器具的违法行为。规范计量服务行为，严厉打击伪造计量数据、出具虚假计量证书和报告的违法行为。加强计量业务监管与综合执法的衔接，加快信息共享，提升执法效率。加强计量执法队伍建设，提升计量执法装备水平。做好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加大对计量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公安局）

六、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坚持党对计量工作的全面领导，把党的领导贯穿于实施全过程。各县（区）人民政府要高度重视计量工作，把计量事业发展与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实施有效衔接，结合经济社会发展实际，制定具体的实施细则和要求，明确计量发展重点，分解细化目标任务，强化工作责任落实，确保各项任务扎实有效推进。为确保各项任务落到实处，打造流程完善、相互衔接、运行高效、保障有力的计量工作新格局，建立由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各县（区）人民政府、市发展改革委、科技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财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自然

资源局、生态环境局、住房城乡建设局、交通运输局、卫生健康委、商务局、应急局、水务局、教育局、税务局等部门为成员单位的计量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及时研究解决计量工作中的重大问题。

（二）加强政策支持。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对公益性法定计量技术机构予以支持，加强计量基础设施、计量标准、计量数据等国家战略资源能力建设，强化计量监管和基层、基础能力建设，保障全市法制计量监督开展和区域量值传递溯源体系有效运行。公益性计量工作所需经费由各级政府予以保障。发展改革、科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等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落实相应的投资、科技和人才保障支持政策。加大对计量科技创新平台的支持，促进计量科技成果的转化和应用。鼓励采用多元化融资方式，拓宽融资渠道，积极引导社会资金参与计量技术和应用服务。

（三）加强学科和文化建设。加强计量文化建设、科普宣传和人才培养工作，培育计量文化及科普基地，发展计量文化产业，开发计量科普资源。积极培育和弘扬新时代计量精神，选树计量先进典型，增强新时代计量工作者的荣誉感和使命感。

（四）加强协调联动。加强上下联动和横向协调，充分发挥计量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和地方协调推进机制作用，努力构建统一协调、运行高效、资源共享、多元共治的大计量工作格局。积极发挥学会协会、科研院所、高校等单位的优势和作用，集聚各方资源和力量，共同推动区域现代先进测量体系建设。

抄送：市委办公室，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

中卫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3年4月14日印发
